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  
(水洗砂生产线)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

2026年4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李结松

项目负责人：李结松

报告编写人：郝学军

建设单位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
电话：	15399620133	电话：	15399620133
传真	/	传真	/
邮编：	246400	邮编：	246400
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 小池镇小池村	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 小池镇小池村

## 目 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3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	16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8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19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	20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	25

### 附表: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

附图 3 项目监测点位图

附图 4 部分现场照片

### 附件: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备案文件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排污许可证

附件 5 污泥处置协议

附件 6 监测报告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				
建设单位名称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小池镇小池村				
主要产品名称	水洗砂				
设计生产能力	24万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24万吨/年				
项目环评时间	2025年5月	开工日期	2025年6月		
投入使用时间	2026年3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6年3月11日-2026年3月12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安庆市太湖县生态环境局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永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43.1万元	比例	14.31%
实际总投资	10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43.1万元	比例	14.31%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lt;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gt;的公告》；</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第9号《关于发布&lt;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gt;的公告》；</p> <p>5、《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永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5月）；</p> <p>6、关于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太环建函[2025]10号），安庆</p>				

	市太湖县生态环境分局，2025年5月21日。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污染物排放标准：</p> <p>一、噪声</p> <p>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具体限值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2">标准名称</th>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td> <td>2类</td> <td>60</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p>二、废水</p> <p>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生产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p> <p>三、废气</p> <p>运营期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rowspan="2">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sup>3</sup>）</th> <th colspan="2">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th> <th colspan="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sup>3</sup>）</th> </tr> <tr> <th>排气筒高度（m）</th> <th>二级</th> <th>监控点</th> <th>浓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120</td> <td>15</td> <td>3.5</td> <td>周界外浓度最高点</td> <td>1.0</td> </tr> </tbody> </table> <p>四、固体废物</p> <p>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p>					标准名称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60	50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sup>3</sup> ）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标准名称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60	50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sup>3</sup> ）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b>总量控制</b>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为：颗粒物：1.53t/a。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工程建设内容:**

一、项目由来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8月3日,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于2018年8月7日取得了太湖县发展改革委的备案(备案号:发改许可字[2018]263号,项目编码:2018-340825-30-03-020631)。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位于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小池镇新华村陈畈组,中心坐标为(东经116.4243564°,北纬30.5387066°)。2018年8月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10月29日太湖县环境保护局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出具了环评批复(太环保[2018]162号)。2022年4月,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威正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对“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22年04月08日-2022年04月09日,安徽威正测试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由于现厂址无法满足企业生产需要,经与小池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充分协商,拟整体搬迁至小池村桥西组小池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产业园内,小池镇人民政府向太湖县砂石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具了关于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申请搬迁重建的报告(小政发[2023]143号)。迁建项目(本项目)于2024年1月12日取得了太湖县发展改革委的备案(项目编码:2401-340825-04-01-630561)(见附件2)。

根据《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迁建前项目设置1条水洗砂生产线,年产水洗砂24万吨。

迁建项目的备案内容包括1条水洗砂生产线和1条砂石破碎生产线,备案产能为年加工砂及石子100万吨。本次对1条水洗砂生产线进行迁建(部分设备进行更新更换,整体生产工艺不发生改变,生产产能不发生改变),因此环评仅对1条水洗砂生产线进行评价,1条砂石破碎生产线待建设时再另行环评。

2025年5月永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年5月21日安庆市太湖县生态环境分局出具了关于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太环建函[2025]10号)。

该项目于2025年6月开工建设,2025年8月竣工,并申领排污许可证,于2026年3

月投入生产进行调试运行。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43.1 万元，占比 14.31%。目前项目已投入运营，已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等有关环境管理规定和要求，建设单位正式启动自主验收程序。

根据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规定，为考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以及各项环保设施实际运行情况和效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安庆市太湖县生态环境分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要求，2026 年 3 月，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委托江西晟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26 年 03 月 11 日~2026 年 03 月 12 日，江西晟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通过对该工程环保设施“三同时”执行情况和执行效果的检查，并依据监测结果及国家有关标准，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以此作为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本次验收监测的内容包括：（1）废气监测；（2）噪声监测；（4）废水、固废调查；（5）环境管理检查等。

本次验收范围只针对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环评及审查意见批复的建设内容，为总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二、建设内容

### 1、地理位置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位于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小池镇小池村，中心坐标为（116 度 23 分 8.448 秒，30 度 31 分 15.283 秒）。

### 2、建设内容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总用地面积

8645m<sup>2</sup>。总建筑面积 1625m<sup>2</sup>，其中水洗砂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1500m<sup>2</sup>，压滤间建筑面积 45m<sup>2</sup>，办公用房建筑面积 80m<sup>2</sup>。配套建设厂区内给排水、供配电等公用工程以及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噪声治理、固废暂存等环保设施。

本项目建设内容组成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组成		环评及批复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工程内容	变动情况
主体工程	水洗砂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1500m <sup>2</sup> ，设置 1 条水洗砂生产线（设置 1 台喂料机、1 台箱式破碎机、1 台反击式破碎机、1 台振动筛、3 台水洗轮、1 台细砂回收机）以及原料库及成品库。生产车间密闭，仅原料库及成品库设置车辆出入口。车间内地面硬化防渗处理。	建筑面积 1500m <sup>2</sup> ，设置 1 条水洗砂生产线（设置 1 台喂料机、1 台箱式破碎机、1 台反击式破碎机、1 台振动筛、3 台水洗轮、1 台细砂回收机）以及原料库及成品库。生产车间密闭，仅原料库及成品库设置车辆出入口。车间内地面硬化防渗处理。	无变动
辅助工程	办公用房	建筑面积 80m <sup>2</sup> 。内设一座 5m <sup>2</sup>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	建筑面积 80m <sup>2</sup> 。内设一座 5m <sup>2</sup>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	无变动
	压滤间	建筑面积 45m <sup>2</sup> ，设置两台压滤机，压滤机底部为污泥暂存区	建筑面积 45m <sup>2</sup> ，设置两台压滤机，压滤机底部为污泥暂存区	无变动
储运工程	水洗砂原料库	位于水洗砂生产车间内，仅设置车辆出入口，其他区域封闭，车间内地面硬化防渗处理。	位于水洗砂生产车间内，仅设置车辆出入口，其他区域封闭，车间内地面硬化防渗处理。	无变动
	水洗砂成品库	位于水洗砂生产车间内，仅设置车辆出入口，其他区域封闭，车间内地面硬化防渗处理。	位于水洗砂生产车间内，仅设置车辆出入口，其他区域封闭，车间内地面硬化防渗处理。	无变动
	运输	厂外运输主要依托社会运输力量，采用车辆运输，厂内运输主要采用铲车运输	厂外运输主要依托社会运输力量，采用车辆运输，厂内运输主要采用铲车运输	无变动
公用工程	供电	小池镇供电设施接入。	小池镇供电设施接入。	无变动
	供水	生产用水取自周边水塘等地表水体，生活用水取自城镇自来水。	生产用水取自周边水塘等地表水体，生活用水取自城镇自来水。	无变动
	排水	雨污分流，水洗砂生产车间投料、破碎、筛分、输送喷雾、喷淋除尘用水蒸发损耗或进入产品，不形成废水。原料的堆存、装	雨污分流，水洗砂生产车间投料、破碎、筛分、输送喷雾、喷淋除尘用水蒸发损耗或进入产品，不形成废水。原料的堆存、装卸采取喷雾	无变动

		卸采取喷雾除尘，蒸发损耗，不形成废水。道路洒水降尘用水蒸发损耗，不形成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洗砂废水经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除尘，蒸发损耗，不形成废水。道路洒水降尘用水蒸发损耗，不形成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洗砂废水经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无变动
		洗车废水	洗车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洗车，不外排。	洗车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洗车，不外排。	无变动
		洗砂废水	洗砂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洗砂，不外排。废水处理系统设置1座污水池(深2m, 宽2.2m, 长2m), 1座清水池(深2m, 宽2.2m, 长4m), 2座废水处理罐(单个容积约150m <sup>3</sup> ), 2台压滤机。	洗砂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洗砂，不外排。废水处理系统设置1座污水池(深2m, 宽2.2m, 长2m), 1座清水池(深2m, 宽2.2m, 长4m), 2座废水处理罐(单个容积约150m <sup>3</sup> ), 2台压滤机。	无变动
		初期雨水	厂区内设置初期雨水池, 初期雨水经厂区内雨水沟收集后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洗砂、车辆清洗等, 不外排。	厂区内设置初期雨水池, 初期雨水经厂区内雨水沟收集后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洗砂、车辆清洗等, 不外排。	无变动
	废气处理	水洗砂车间投料、破碎、筛分、输送粉尘	水洗砂车间密闭, 投料、破碎、筛分、输送设备均在密闭车间内, 投料、破碎、筛分设备以及输送带出料口设置喷淋设施, 输送带设置密闭防尘罩, 车间顶部设置喷雾除尘设施。破碎机、振动筛上方设置集气罩, 破碎、筛分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1)排出。	水洗砂车间密闭, 投料、破碎、筛分、输送设备均在密闭车间内, 投料、破碎、筛分设备以及输送带出料口设置喷淋设施, 输送带设置密闭防尘罩, 车间顶部设置喷雾除尘设施。破碎机、振动筛上方设置集气罩, 破碎、筛分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1)排出。	无变动
		道路运输扬尘	厂区内道路等室外场地采取硬化处理, 厂区内道路洒水抑尘。厂区出入口设置洗车槽。	厂区内道路等室外场地采取硬化处理, 厂区内道路洒水抑尘。厂区出入口设置洗车槽。	无变动

	原料 堆存、 装卸 粉尘	水洗砂原料库位于水洗砂生产车间内，生产车间顶部设置喷雾除尘设施，原料的堆存、装卸采取喷雾除尘。	水洗砂原料库位于水洗砂生产车间内，生产车间顶部设置喷雾除尘设施，原料的堆存、装卸采取喷雾除尘。	无变动
	噪声处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罩、减振垫、吸声等降噪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罩、减振垫、吸声等降噪措施。	无变动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处理	设置垃圾收集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设置垃圾收集桶，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无变动
	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在车间内一般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约10m <sup>2</sup> ）内暂存后外运综合利用。	在办公区设置一座一般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约5m <sup>2</sup> ）内暂存后外运综合利用。	一般固废暂存间根据实际暂存量，在办公区设置一座5m <sup>2</sup> 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可满足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的暂存要求
	沉淀池沉渣	洗车废水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后经压滤机压滤后在污泥暂存区（占地面积约45m <sup>2</sup> ）外运综合利用。	洗车废水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后经压滤机压滤后在污泥暂存区（占地面积约45m <sup>2</sup> ）外运潜山文慧农业专业合作社综合利用。	无变动
	污泥	经压滤机压滤后在污泥暂存区（占地面积约45m <sup>2</sup> ）暂存后外运综合利用。	经压滤机压滤后在污泥暂存区（占地面积约45m <sup>2</sup> ）暂存后外运潜山文慧农业专业合作社综合利用。	无变动
	废机油及废机油桶	办公区内设一座5m <sup>2</sup>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机油及废机油桶在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后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办公区内设一座5m <sup>2</sup>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机油及废机油桶在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后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无变动

### 三、项目设备清单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详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环评批复数量	实际设置数量	变动情况
1	喂料机	/	台	1	1	无变动
2	箱式破碎机	/	台	1	1	无变动
3	反击式破碎机	/	台	1	1	无变动
4	振动筛	/	台	1	1	无变动
5	水洗轮	/	台	3	3	无变动
6	细砂回收机	/	台	1	1	无变动

7	输送带	/	条	4	4	无变动
8	压滤机		台	2	2	无变动
9	污水池	2m×2.2m×2m	座	1	1	无变动
10	清水池	2m×2.2m×4m	座	1	1	无变动
11	废水处理罐	150m <sup>3</sup>	座	2	2	无变动
12	袋式除尘器	8000m <sup>3</sup> /h	套	1	1	无变动

#### 四、项目产品方案

项目年产水洗砂 24 万吨。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产量	备注
1	水洗砂	/	24 万吨/年	1 条水洗砂生产线

#### 五、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4。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年消耗量	备注
—	原辅材料		
1	土砂石	30 万 t/a	外购，主要为开挖废弃土石方，废弃土石方中石料含量约占 80%，泥土含量约 20%。
2	聚丙烯酰胺	1t/a	絮凝剂，由污水处理设备厂家提供
二	能源消耗		
1	水	171536.57m <sup>3</sup> /a	生活用水由城镇自来水管网供应，生产用水取自项目附近水塘等地表水体，新鲜用水量
2	电	30 万 kWh/a	市政供电系统供应

#### 六、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等

工作制度：年生产 300 天，单班 8 小时工作制。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共 20 人，厂区内不设置食堂和宿舍。

#### 七、给排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生产用水，项目生活用水由城镇自来水管网供应，生产用水取自项目附近水塘等地表水体。

##### ①生活用水及排水

项目劳动定员共 20 人。项目员工生活用水按 120L/人·d 计，生活用水量为 2.4m<sup>3</sup>/d，720m<sup>3</sup>/a，生活污水的产污系数以 80% 计，则生活污水的产生量为 1.92m<sup>3</sup>/d，576m<sup>3</sup>/a，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

#### ②道路洒水降尘用水及排水

道路洒水降尘用水量约  $2\text{m}^3/\text{d}$ ， $600\text{m}^3/\text{a}$ ，道路降尘用水全部蒸发损耗，不形成废水。

#### ③喷雾、喷淋用水及排水

厂区内设置 1 台雾炮机，用于水洗砂生产车间原料堆存、装卸降尘；水洗砂车间投料、破碎、筛分设备以及输送带出料口设置喷淋设施，车间顶部设置喷雾除尘设施。喷雾、喷淋用水量按  $0.5\text{L/s}$  计，按生产时间每天 8h，每年 300 天计算用水量，用水量为  $14.4\text{m}^3/\text{d}$ ， $4320\text{m}^3/\text{a}$ ，喷雾、喷淋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以及蒸发损耗，不形成废水。

#### ④项目车辆清洗用水及排水

本项目水洗砂生产规模为 24 万 t/a，按单车 1 次运输量为 40t 计算，每天需运输 20 辆次，每次运输车辆出厂前需对其进行冲洗，车辆冲洗水量约  $0.3\text{m}^3/\text{辆}\cdot\text{次}$ ，因此车辆清洗用水约  $6\text{m}^3/\text{d}$ ， $1800\text{m}^3/\text{a}$ ，废水产生系数按 90%计，车辆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5.4\text{m}^3/\text{d}$ ， $1620\text{m}^3/\text{a}$ 。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 ⑤洗砂用水

项目用于生产水洗砂的土砂石年用量为 30 万吨，年产水洗砂 24 万吨，参考《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量核算系数手册》中 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行业采用碎石、砂石水洗生产砂石骨料废水产生系数为 2.16 吨/吨-产品。则废水产生量为  $518400\text{t}/\text{a}$ ，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90%计，则用水量为  $576000\text{t}/\text{a}$ ， $1920\text{t}/\text{d}$ 。土砂石中含泥量约 20%，废水经絮凝沉淀处理再经压滤机压滤处理后形成含水率约 65%的污泥，因此约有  $111428.57\text{m}^3/\text{a}$ 、 $371.43\text{m}^3/\text{d}$  的水量进入污泥，最终有  $406971.43\text{m}^3/\text{a}$ 、 $1356.57\text{m}^3/\text{d}$  的废水循环使用，用于洗砂用水，洗砂需补充新鲜水量  $169028.57\text{m}^3/\text{a}$ 、 $563.43\text{m}^3/\text{d}$ 。

表 2-5 项目用水量估算

序号	名称	用水标准	用水数量	用水量 ( $\text{m}^3/\text{d}$ )	年用水量 ( $\text{m}^3/\text{a}$ )	年回用水量 ( $\text{m}^3/\text{a}$ )	年新鲜用水量 ( $\text{m}^3/\text{a}$ )
1	员工生活用水	120L/人·d	20 人	2.4	720	0	720
2	道路洒水降尘用水	/	/	2	600	0	600
3	喷雾、喷淋除尘用水	0.5L/s	300d, 每天 8h	14.4	4320	0	4320
4	车辆冲洗用水	$0.3\text{m}^3/\text{辆}\cdot\text{次}$	20 辆/d	6	1800	1620	180
5	洗砂用水	$2.4\text{m}^3/\text{t}$	800.00	1920.00	576000	406971.43	169028.57
6	合计	/	/	1944.80	583440	58687.20	174848.57

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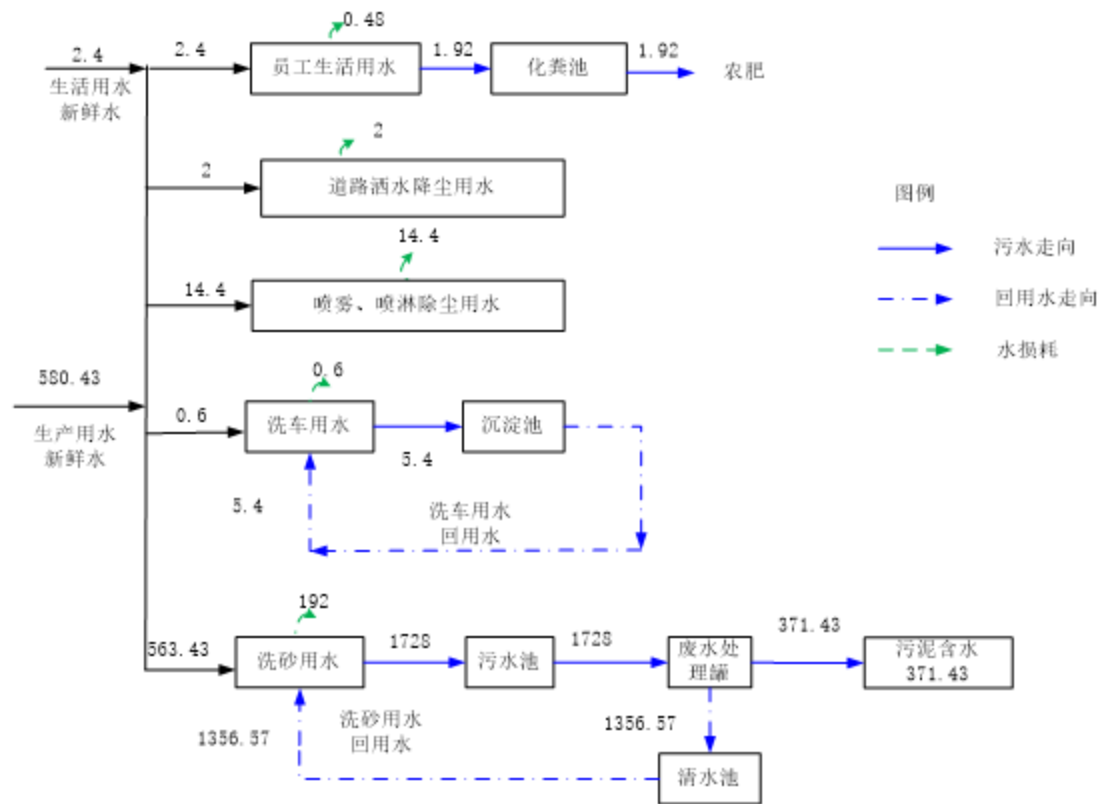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用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八、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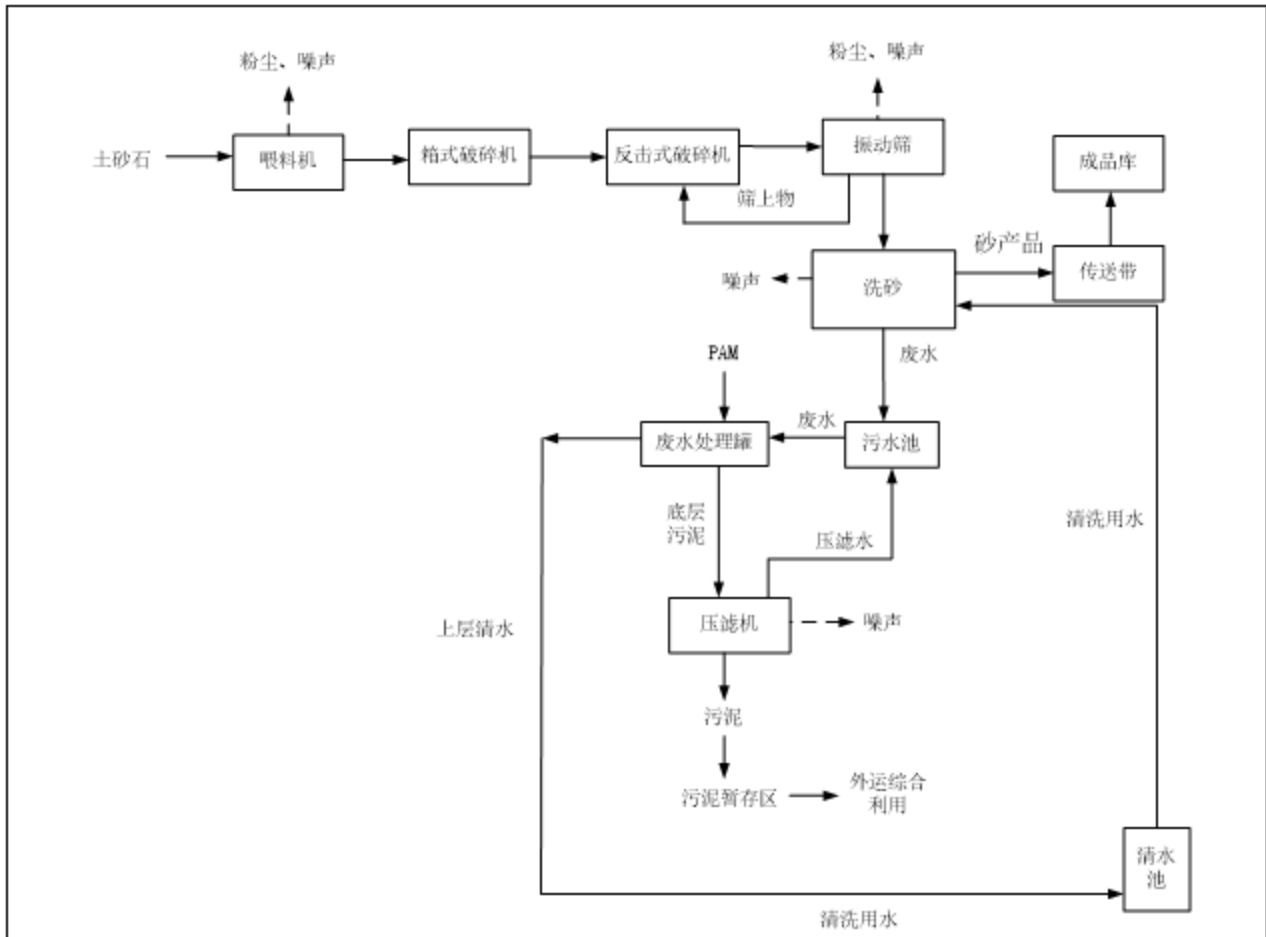


图 2-2 运营期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1.1 运营期工艺流程简述：

原料土砂石进厂后堆存在水洗砂生产车间内的原料库内，采用装载机送入喂料机，经喂料机进入箱式破碎机一级破碎，再进入反击式破碎机进行二级破碎，经过二级破碎后经振动筛进行筛分，筛上物经输送带返回至反击式破碎机进行再次破碎，经振动筛筛分的筛下物进入洗砂轮进行水洗，洗砂废水经管道进入污水池，再经泵抽入废水处理罐内进行絮凝沉淀，废水处理罐内上清液进入清水池作为洗砂用水，下层污泥进入压滤机进行压滤，压滤水经管道进入污水池，压滤污泥落入压滤机底部的污泥暂存区内暂存，经清洗后的水洗砂经输送带送至水洗砂生产车间内的成品库内进行临时储存。上料过程会产生粉尘，破碎、筛分、输送过程会产生粉尘、噪声。洗砂过程会产生洗砂废水和噪声。

本项目原料、成品采用铲车装车，汽车外运，运输将产出一定量的扬尘。

主要污染工序：

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如下：

表 2-6 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水	生活污水	员工日常生活	COD、氨氮、SS、BOD <sub>5</sub>
	洗车废水	车辆冲洗	SS、COD、石油类
	洗砂废水	洗砂	SS、COD、石油类
废气	粉尘	上料、破碎、筛分、制砂、输送过程，成品装料、堆存，道路运输	颗粒物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生产过程	噪声
固废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压滤机污泥	洗砂废水处理	污泥
	沉淀池沉渣	洗车废水处理	沉渣
	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废气处理	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废机油及废机油桶	设备维修保养	废机油

#### 九、项目与环评变动情况

根据《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本次验收核查内容主要为工程建设内容、规模、配套环保设施的核查。

项目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的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基本一致，项目实际用地面积缩小，减小至 8645m<sup>2</sup>，西面临路一侧部分用地区域为太湖县小池镇强力免烧砖厂使用，不属于本项目用地范围，具体见附图 2 平面布置图。一般固废暂存间根据实际暂存量，在办公区设置一座 5m<sup>2</sup>的一般固废暂存间，可满足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的暂存要求，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p>一、废水</p> <p>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洗车，不外排。洗砂废水经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洗砂，不外排。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p> <p>二、废气</p> <p>水洗砂车间密闭，投料、破碎、筛分、输送设备均在密闭车间内，投料、破碎、筛分设备以及输送带出料口设置喷淋设施，输送带设置密闭防尘罩，车间顶部设置喷雾除尘设施。破碎机、振动筛上方设置集气罩，破碎、筛分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TA001）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出。水洗砂原料库位于水洗砂生产车间内，碎石原料库位于破碎加工生产车间内，原料的堆存、装卸采取喷雾除尘。厂区内道路洒水抑尘，设置洗车槽，车辆清洗后出场。</p> <p>三、噪声</p> <p>本项目通过优选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p> <p>四、固体废物</p> <p>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经收集后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5m<sup>2</sup>）暂存后外运综合利用。沉淀池沉渣以及废水处理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在污泥暂存间（占地面积 45m<sup>2</sup>）暂存后外运潜山文慧农业专业合作社综合利用。废机油及废机油桶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建筑面积 5m<sup>2</sup>）暂存后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p> <p>五、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p> <p>1、项目环保设施投资内容</p> <p>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43.1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比例为 14.31%。实际环保设施投资情况具体见表 3-1。</p>					
<b>表 3-1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b>					
序号	投资项目（工程措施）	单位	数量	投资(万元)	备注
1	化粪池	座	1	2	
2	洗车槽及配套沉淀池（7m <sup>3</sup> ）	套	1	10	
3	洗砂废水处理设施（污水池（1座，深 2m，宽 2.2m，长 2m），清水池（1座，深 2m，宽 2.2m，长 4m），2	套	1	50	

	台压滤机,两座废水处理罐(单座容积 150m <sup>3</sup> )				
4	洒水设施	--	--	6	
5	厂区喷雾、喷淋除尘系统	套	1	20	
6	雾炮机	台	1	5	
7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套	1	25	
8	生活垃圾收集桶	--	--	0.1	
9	污泥暂存区	处	1	10	
10	危险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间	间	2	5	
11	生产设施降噪、消音及隔声等措施	--	--	10	
12	总计	--	--	143.1	

## 2、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环保设施环评及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 3-2 所示。

**表 3-2 项目环保设施环评、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及批复要求	验收监测及调查结果	落实情况
废气	严格落实相关大气污染防治政策及《报告表》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水洗砂生产车间密闭,投料、破碎、筛分、输送设备均在密闭车间内,投料、破碎、筛分设备以及输送带出料口设置喷淋设施,输送带设置密闭防尘罩,车间顶部设置喷雾除尘设施,收集后经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出。原料卸料位于车间内,卸料时需采用雾炮机进行喷雾降尘,车间顶部设喷雾降尘设施;厂区道路硬化,及时洒水抑尘,设置洗车槽对进出车辆进行清洗,车辆密闭运输。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严格落实了相关大气污染防治政策及《报告表》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水洗砂生产车间密闭,投料、破碎、筛分、输送设备均在密闭车间内,投料、破碎、筛分设备以及输送带出料口设置喷淋设施,输送带设置密闭防尘罩,车间顶部设置喷雾除尘设施,收集后经管道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出。原料卸料位于车间内,卸料时需采用雾炮机进行喷雾降尘,车间顶部设喷雾降尘设施;厂区道路硬化,及时洒水抑尘,设置洗车槽对进出车辆进行清洗,车辆密闭运输。项目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已落实
废水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地表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洗车废水和洗砂废水。生活污水经化	落实了《报告表》提出的地表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洗车废水和洗砂废水。生活	已落实

	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洗砂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废水处理罐絮凝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厂区北侧地势低洼处建设一座初期雨水池，初期雨水经收集后经沉淀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的洒水降尘等。	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洗砂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废水处理罐絮凝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洗车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循环利用，不外排。厂区北侧地势低洼处建设一座初期雨水池，初期雨水经收集后经沉淀处理后用于厂区内的洒水降尘等。	
噪声	优化厂区平面布置，使用低噪声工艺和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加强设备管理和维护保养，加强厂区绿化。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中的2类标准。	优化厂区平面布置，使用低噪声工艺和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加强设备管理和维护保养，加强厂区绿化。运营期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中的2类标准。	已落实
固废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物处置措施。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相关规定要求建设规范的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等一般固废在暂存间内暂存后外运综合利用；沉淀池沉渣、压滤污泥暂存间暂存后外运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规定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机油及废油桶等危废在厂区危废库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收集处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转移、处置均按《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和GB18597-2023《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的相关要求执行。危险废物委托处置时应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转移联单手续。你公司应加强对危险废物的管理，做好台账工作，确保所有危险废物得到合理、妥善处置。	落实了《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物处置措施。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相关规定要求建设规范的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等一般固废在暂存间内暂存后外运综合利用；沉淀池沉渣、压滤污泥暂存区暂存后外运潜山文慧农业专业合作社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规定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废机油及废油桶等危废在厂区危废库内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收集处置。危险废物临时贮存、转移、处置均按《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和GB18597-2023《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的相关要求执行。	已落实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并落实执行，加强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做到安全生产，防止发生污染事故。	落实了《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并落实执行，加强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做到安全生产，防止发生污染事故。	已落实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批复：

#### 4.1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结论

根据《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永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5月），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结论如下：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通过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后，施工期、营运期产生的各类污染可实现达标排放，固废得到有效控制，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影响；从环境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 4.2 环评批复

2025年5月21日安庆市太湖县生态环境分局出具了关于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太环建函[2025]10号），见附件3。

#### 4.3 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该项目相关手续齐备，未违反过环境相关法律法规，环保设施依照规定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2025年5月永烽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年5月21日安庆市太湖县生态环境分局出具了关于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太环建函[2025]10号）。项目废气、噪声、废水、固废等处理设施已经建成并投入调试运行。

#### 4.4 环境保护机构设置、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及落实情况

公司成立了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明确组织机构职责，相关负责人分管各自工作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工作。公司制定了详细的环境保护管理规定，内容主要包括废气治理设施的管理等各项内容，建设了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岗位责任制度和维修保养制度。

#### 4.5 生态保护、环境绿化和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区域不属于敏感或脆弱生态系统。该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在采取有效的控制和处理后，不会对当地动植物的生长、局部小气候、水土保持造成影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没有对当地生态环境带来不利影响。

#### 4.6 排污许可管理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3039其他建筑材料制造，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属于“二十五、非金属矿物制品业30”中“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303”“其他建筑材料制造3039”简化管理的行业。因此本项目应按简化管理申领排污许可证。企业已于2025年8月7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340825MA2RY7JN9C001X）。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p><b>1、质量保证措施</b></p> <p>1.1 监测点位布设合理，保证各监测点位的科学性和可比性；</p> <p>1.2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p> <p>1.3 无组织废气和实验室监测检定合格，并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声级计测量前后均进行了校准；</p> <p>1.4 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按照国家标准，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p> <p>1.5 为确保实验室分析质量，对化验室分析进行发放盲样质控样品的质控措施；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p> <p><b>2、分析测试方法</b></p>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仪器名称/规格型号	设备编号	方法检出限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SR2025-CY-087	/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电子天平 GH-202	SR2025-JC-032	1.0mg/m <sup>3</sup>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20mg/m <sup>3</sup>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电子天平 GH-202	SR2025-JC-032	0.007mg/m <sup>3</sup>
备注	<p>1、“方法检出限”指本报告所采用的检测方法可检测项目的最低含量；</p> <p>2、“/”表示分析标准未提供该检测方法检出限或检测范围。</p>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内容及现场勘察,本次验收不进行环境质量监测,只进行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监测,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监测点位图详见附图,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6.1 废气监测(无组织废气)**

**表 6-1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G1	厂界外上风向 10m 范围内	颗粒物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G2	厂界外下风向 10m 范围内			
G3	厂界外下风向 10m 范围内			
G4	厂界外下风向 10m 范围内			

**6.2 废气监测(有组织废气)**

**表 6-2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颗粒物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
DA001	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每天 3 次,连续 2 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6.3 噪声监测**

**表 6-3 噪声环境监测点一览表**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N1	厂界南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A)	监测 2 天,分昼间和夜间两个时段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N2	厂界北 1m			
N3	厂界西 1m			
N4	厂界东 1m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营,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符合验收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一、噪声**

项目验收期间,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检测结果详见表7-1。

表 7-1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_{eq}dB(A)$	
		采样时段	昼间
		2026年03月11日	
厂界东侧1米处	设备运行	13:58~14:08	55
厂界南侧1米处		14:13~14:23	54
厂界西侧1米处		14:31~14:41	53
厂界北侧1米处		14:44~14:54	56
检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L_{eq}dB(A)$	
		采样时段	昼间
		2026年03月12日	
厂界东侧1米处	设备运行	12:22~12:32	56
厂界南侧1米处		12:40~12:50	54
厂界西侧1米处		13:01~13:11	55
厂界北侧1米处		13:14~13:24	54
参考标准		<60	
备注	参考标准为:《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类标准。		

根据上述监测结果,验收期间,项目仅昼间生产,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昼间60dB(A))要求。

**二、废气**

项目验收期间,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详见表7-2,废气污染物去除效果见表7-3,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详见表7-4。

表 7-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点位编号及名称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m)
			①	②	③	平均值	

废气处理 设施进口	2026年 03月11 日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8	30	33	30	15
			排放速率 kg/h	0.206	0.233	0.252	0.230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7343	7762	7644	--	
		含湿量	%	3.4	3.4	3.4	3.4	
		烟温	°C	16.7	17.3	16.8	16.9	
		烟气流速	m/s	11.36	12.03	11.83	11.74	
废气处理 设施进口	2026年 03月12 日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7	31	37	32	15
			排放速率 kg/h	0.212	0.247	0.286	0.248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7864	7969	7736	--	
		含湿量	%	3.2	3.2	3.2	3.2	
		烟温	°C	16.5	17.2	17.5	17.1	
		烟气流速	m/s	12.13	12.32	11.97	12.14	
备注	"--"表示不对该项目进行核算。							

点位 编号及名 称	采样 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 标准	排气筒 高度 (m)
				①	②	③	平均值		
DA001	2026 年03 月11 日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3.7	3.0	4.6	3.8	≤120	15
			排放速率 kg/h	2.80×10 <sup>-2</sup>	2.20×10 <sup>-2</sup>	3.27×10 <sup>-2</sup>	2.75×10 <sup>-2</sup>	≤3.5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7565	7327	7100	--	/	
		含湿量	%	3.5	3.5	3.5	3.5	/	
		烟温	°C	16.8	17.6	18.4	17.6	/	
		烟气流速	m/s	11.72	11.38	11.05	11.38	/	
DA001	2026 年03 月12 日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3.9	3.6	3.5	3.7	≤120	15
			排放速率 kg/h	2.98×10 <sup>-2</sup>	2.71×10 <sup>-2</sup>	2.58×10 <sup>-2</sup>	2.76×10 <sup>-2</sup>	≤3.5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7637	7538	7372	--	/	
		含湿量	%	3.2	3.2	3.2	3.2	/	
		烟温	°C	18.6	18.2	18.8	18.5	/	
		烟气流速	m/s	11.86	11.70	11.46	11.67	/	
备注	参考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表示不对该项目进行核算；"/"表示未对该项目做限值规定。								

表7-3 项目废气污染物去除效果一览表

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平均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	平均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去除率
废气排放口	31	3.8	87.9%

表 7-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颗粒物 mg/m <sup>3</sup>
上风向A1	2026年03月11日	Q20260124801-1	0.166
		Q20260124801-2	0.181
		Q20260124801-3	0.156
		平均值	0.168
下风向A2		Q20260124802-1	0.270
		Q20260124802-2	0.279
		Q20260124802-3	0.295
		平均值	0.281
下风向A3		Q20260124803-1	0.277
		Q20260124803-2	0.258
		Q20260124803-3	0.288
		平均值	0.274
下风向A4		Q20260124804-1	0.266
		Q20260124804-2	0.249
		Q20260124804-3	0.281
		平均值	0.265
参考标准			<1.0
备注	参考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检测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颗粒物 mg/m <sup>3</sup>
上风向A1	2026年03月12日	Q20260124801-4	0.189
		Q20260124801-5	0.159
		Q20260124801-6	0.146

		平均值	0.165
下风向A2		Q20260124802-4	0.265
		Q20260124802-5	0.283
		Q20260124802-6	0.298
		平均值	0.282
下风向A3		Q20260124803-4	0.275
		Q20260124803-5	0.260
		Q20260124803-6	0.287
		平均值	0.274
下风向A4		Q20260124804-4	0.272
		Q20260124804-5	0.252
		Q20260124804-6	0.282
		平均值	0.269
<b>参考标准</b>			<1.0
备注	参考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上述监测结果显示，验收期间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 三、废水

项目验收期间，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洗车，不外排。洗砂废水经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洗砂，不外排。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

### 四、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在验收监测期间，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 五、固废处置情况

验收期间，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经收集后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5m<sup>2</sup>）暂存后外运综合利用。沉淀池沉渣以及废水处理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在污泥暂存间（占地面积 45m<sup>2</sup>）暂存后外运潜山文慧农业专业合作社综合利用。废机油及废机油桶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建筑面积 5m<sup>2</sup>）暂存后交有资质的

单位处置。

#### 六、环境管理及监测机构情况

建设单位定期进行环保设施的维护与管理，设置了相关环保标识，建立了环保措施运行台账，并委托相关资质的监测机构对各类污染物进行了监测。

#### 七、总量控制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及实际运营情况，核算该项目主要污染物颗粒物的排放总量，根据验收阶段检测数据最大值进行核算。具体见表 7-5 所示。

表 7-5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表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污染物排放浓度标准(mg/m <sup>3</sup> )	污染物排放速率标准(kg/h)	污染物控制总量(t/a)	实际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实际排放速率(kg/h)	验收阶段实际排放量(t/a)
废气	颗粒物	120	3.5	1.53	3.5	0.0276	0.066

根据监测结果计算出项目颗粒物实际排放总量为 0.066t/a。满足环评批复总量要求(颗粒物：1.53t/a)。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结论:**

一、监测期间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营正常，环保设施运行良好，符合验收监测条件。本次监测结果可以作为验收的依据。

二、验收监测结果

①废气

验收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的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的颗粒物排放速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要求。

②噪声

验收期间，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③废水

验收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洗车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洗车，不外排。洗砂废水经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洗砂，不外排。

④固体废物

验收期间，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经收集后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5m<sup>2</sup>）暂存后外运综合利用。沉淀池沉渣以及废水处理污泥经压滤机压滤后在污泥暂存间（占地面积45m<sup>2</sup>）暂存后外运潜山文慧农业专业合作社综合利用。废机油及废机油桶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建筑面积5m<sup>2</sup>）暂存后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三、结论

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落实了环评报告表中的污染防治措施和“三同时”制度，污染物达标排放，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

收监测、核查结果表明，该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本工程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 四、建议

1、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完善生产期间环保措施运行台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规范设置各类环保标识。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砂石加工生产线迁建项目（水洗砂生产线）			项目代码	2401-340825-04-01-630561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安庆市太湖县小池镇小池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 56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			建设性质	回建港口改扩建口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项目年产水洗砂 24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项目年产水洗砂 24 万吨		环评单位	永峰生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安庆市太湖县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太环建函[2025]1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竣工日期	2025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 年 8 月 7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0825MA2RY7JN9C001X					
	验收单位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西晨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生产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43.1		所占比例（%）	14.31					
	实际总投资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43.1		所占比例（%）	14.31					
	废水治理（万元）	62	废气治理（万元）	56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5.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						
运营单位	太湖县四喜建材有限公司			登记号	/		验收时间	2026 年 3 月						
污染 物排 放达 标与 总量 控制 (工业 建设 项目 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 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 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 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 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 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0.066t/a	1.53t/a						+0.066t/a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